

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 年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9.9 亿元左右。

2、2020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-10.2 亿元左右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、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9.9 亿元左右。

2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-10.2 亿元左右。

3、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-96,574.75 万元。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-98,842.13 万元。

（二）基本每股收益：-1.08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（一）报告期内，公司纺织板块、污水处理业务整体上相对稳定，经营业绩

与去年基本持平。

（二）报告期内，公司影视业务受行业持续深度调整及疫情影响，影视业务遭受了较大的冲击，为了降低实质性损失，公司对尚未播出的剧目，积极与客户进行退剧协商，收回授权，择机重启发行；同时，受到监管政策、市场平台影响力、播出模式及价格变化等一系列影响，公司根据客户的资信状况、催收情况等计提了坏账准备；并根据市场、项目进展情况、公司后续计划等对存在减值风险的影视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，上述预计均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。

2、2020年年度业绩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29日